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内乡县公安局

单位名称：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9GPJ9M32

法定代表人：王怡博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49号3号楼绿地原盛国际A座17层222号 电话：13525083215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2026年4月28日

内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暨信用承诺书

2026年04月20日

单位名称	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GPJ9M32
联系人	王怡博	联系电话	13525083215
联系地址			
信用得分	100		
信用承诺	<p>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自愿参加贵中心（公司）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有权机关的审查和处罚。</p> <p>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年04月20日</p>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1. 防火墙 型号：USG-FW-4000-T-NF12300，生产厂为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21号楼启明星辰大厦102号。防火墙 型号：USG-FW-4000-T-NF123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防火墙 型号：USG-FW-4000-T-NF12300的核心处理主板、网络接口模块、安全引擎芯片、国密算法模块在中国境内生产。防火墙 型号：USG-FW-4000-T-NF12300的硬件组装、系统固件烧录、安全策略引擎编译、性能调优与测试、国产化适配与认证在中国境内完成。

2. 视频安全防护系统 型号：VSG2000-TA，生产厂为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21号楼启明星辰大厦102号。视频安全防护系统 型号：VSG2000-T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视频安全防护系统 型号：VSG2000-TA的视频解析模块、入侵检测模块、存储控制单元、国密加密卡在中国境内生产。视频安全防护系统 型号：VSG2000-TA的硬件集成、视频流加密算法部署、攻击特征库加载、兼容性测试、安全功能验证在中国境内完成。

3. 视频安全防护系统 型号：VSG3000-H5，生产厂为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 21 号楼启明星辰大厦 102 号。视频安全防护系统 型号：VSG3000-H5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视频安全防护系统 型号：VSG3000-H5的视频解析模块、入侵检测模块、存储控制单元、国密加密卡在中国境内生产。视频安全防护系统 型号：VSG3000-H5的硬件集成、视频流加密算法部署、攻击特征库加载、兼容性测试、安全功能验证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堡垒机 型号：CA-1600-UR，生产厂为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 21 号楼启明星辰大厦 102 号。堡垒机 型号：CA-1600-UR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堡垒机 型号：CA-1600-UR的运维协议代理模块、操作审计记录单元、权限控制主板、身份认证模块在中国境内生产。堡垒机 型号：CA-1600-UR的整机装配、操作系统国产化定制、运维审计引擎开发、操作录像系统集成、安全合规测试在中国境内完成。

5. 日志审计系统 型号：OSM-4500-S，生产厂为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 21 号楼启明星辰大厦 102 号。日志审计系统 型号：OSM-4500-S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日志审计系统 型号：OSM-4500-S的日志采集模块、数据存储单元、分析检索引擎、告警触发模块在中国境内生产。日志审计系统 型号：OSM-4500-S的硬件组装、日志解析程序编译、数据库国产化适配、关联分析规则配置、性能压力测试在中国境内完成。

6. 视频安全审计系统 型号：TSOC-SA1800D，生产厂为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 21 号楼启明星辰大厦 102 号。视频安全审计系统 型号：TSOC-SA1800D的中国

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视频安全审计系统 型号：TSOC-SA1800D 的视频流量分析模块、操作行为审计单元、数据存储模块、异常检测引擎在中国境内生产。视频安全审计系统 型号：TSOC-SA1800D 的硬件集成、视频协议深度解析、审计规则库开发、溯源功能测试、合规性验证在中国境内完成。

7. 漏洞扫描系统 型号：TJCS-UVS1200，生产厂为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 21 号楼启明星辰大厦 102 号。漏洞扫描系统 型号：TJCS-UVS1200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漏洞扫描系统 型号：TJCS-UVS1200 的扫描探测模块、漏洞库存储单元、报告生成模块、资产识别引擎在中国境内生产。漏洞扫描系统 型号：TJCS-UVS1200 的整机生产、漏洞库国产化编译、扫描策略优化、系统稳定性测试、安全资质认证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4 月 28 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关于“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的说明：

（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

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地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4）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承诺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及以上，如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5）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及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28日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营业执照

(副本)⁽¹⁻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GPJ9M32

名称 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怡博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4月2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49号3号楼绿地原盛国际A座17层2222号

登记机关
 2021年04月23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网络设备销售；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零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交通设备销售；电力设备销售；计算机、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及辅助设备修理；安全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对外承包工程；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批准的项目、经营范围以依法核准的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421)41 证明 0000025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
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
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6-04-21

纳税人名称 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9GPJ9M32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8745.00	
企业所得税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6591.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306.07	
印花税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131.17	手 写 无 效
教育费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131.17	
地方教育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87.45	

妥
善
保
管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伍仟玖佰玖拾贰元捌角肆分 ¥15992.84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1月2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9GPJ9M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祭城路税务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		
				银行账号	25987628585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91626010010599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612.96	2026-01-19 15:21:14	
44191626010010599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306.48	2026-01-19 15:21:14	
44191626010010599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268.17	2026-01-19 15:21:14	
44191626010010599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26.82	2026-01-19 15:21:14	
44191626010010599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11.49	2026-01-19 15:21:14	
44191626010010599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76.62	2026-01-19 15:21:14	
44191626010010599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	2026-01-31	7.66	2026-01-19 15:21:14	
441916260100105998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1-01	2026-01-31	38.31	2026-01-19 15:21:14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肆拾捌元伍角壹分				¥1348.51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2月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9GPT9M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祭城路税务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		
				银行账号	25987628585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91626020025652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612.96	2026-02-24 14:19:28	
44191626020025652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306.48	2026-02-24 14:19:28	
44191626020025653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268.17	2026-02-24 14:19:28	
44191626020025652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26.82	2026-02-24 14:19:28	
44191626020025652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11.49	2026-02-24 14:19:28	
44191626020025653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76.62	2026-02-24 14:19:28	
44191626020025652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2-01	2026-02-28	6.13	2026-02-24 14:19:28	
441916260200256530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2-01	2026-02-28	38.31	2026-02-24 14:19:28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肆拾陆元玖角捌分				¥1346.98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6年03月2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9GFJ9M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祭城路税务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		
				银行账号	25987628585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91626030010643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612.96	2026-03-20 16:25:28	
44191626030010643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306.48	2026-03-20 16:25:28	
44191626030010643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268.17	2026-03-20 16:25:28	
44191626030010643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26.82	2026-03-20 16:25:28	
44191626030010643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11.49	2026-03-20 16:25:28	
44191626030010643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76.62	2026-03-20 16:25:28	
44191626030010643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3-01	2026-03-31	6.13	2026-03-20 16:25:28	
441916260300106435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3-01	2026-03-31	38.31	2026-03-20 16:25:28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肆拾陆元玖角捌分				¥1346.98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6年04月2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9G9J9M32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祭城路税务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		
				银行账号	25987628585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91626040020545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612.96	2026-04-20 14:06:14	
44191626040020545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306.48	2026-04-20 14:06:14	
44191626040020545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268.17	2026-04-20 14:06:14	
44191626040020545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26.82	2026-04-20 14:06:14	
44191626040020545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11.49	2026-04-20 14:06:14	
44191626040020545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	2026-04-30	76.62	2026-04-20 14:06:14	
44191626040020545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	2026-04-30	6.13	2026-04-20 14:06:14	
441916260400205453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4-01	2026-04-30	38.31	2026-04-20 14:06:14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肆拾陆元玖角捌分				¥1346.98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

致：内乡县公安局

我公司 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承诺在参加此次内乡县公安局视频传输网网络安全建设项目（第一标段）投标前，没有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且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良好履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4月28日

资产负债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9GPJ9M32

会小企01表

核算单位: 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2025-12-31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05,565.10	376,371.28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848,742.63	621,402.63
应收账款	4	2,095,039.98	1,279,040.73	预收账款	34	0.00	0.00
预付账款	5	-1,971.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46,450.00	29,591.00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11,019.83	10,913.57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240,000.00	300,000.00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30,495.62	0.00	其他应付款	39	394,800.00	44,488.98
其中: 原材料	10	0.00	0.00				
在产品	11	14,100.00	0.00				
库存商品	12	16,395.62	0.00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2,669,150.60	1,955,412.01	流动负债合计	41	1,301,012.46	706,396.18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18	0.00	0.00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减: 累计折旧	19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负债合计	47	1,301,012.46	706,396.18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995,000.00	975,000.00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373,138.14	274,015.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1,368,138.14	1,249,015.83
资产总计	30	2,669,150.60	1,955,41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2,669,150.60	1,955,412.01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利润表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MA9GPJ9M32

会小企02表

核算单位：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2025-12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025,105.98	930,029.72
减：营业成本	2	661,745.00	595,822.00
税金及附加	3	780.36	768.81
其中：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358.78	358.78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165.31	153.76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256.27	256.27
销售费用	11	363.00	0.00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256,815.48	87,341.39
其中：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1,133.74	-6.20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12.76	-6.2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04,268.40	246,103.72
加：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其中：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104,268.40	246,103.72
减：所得税费用	31	5,146.09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99,122.31	246,103.72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MA9GPJ9M32

会小企03表

核算单位：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2025-12-31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19,357.85	5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488,812.76	6.20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491,364.62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168,097.76	10,407.41
支付的税费	5	16,071.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23,422.20	12,85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90,785.18	26,747.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20,00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20,000.00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70,785.18	26,747.81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376,371.28	278,838.29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305,586.10	305,586.10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2、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会计管理制度

内部会计管理体系

1、经理的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会计法》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企业财务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财经法规。

(2)领导企业财务工作和会计机构设置及财务人员的配置、考核。

(3)实行“一支笔”审批制度，负责对企业一切财务收支进行审批。一切对外经济业务进行审查，对内一切经济指标进行考核。

(4)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保障会计人员依法行使职权。

2、会计职能

会计财务办公室制定经济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负责监督管理各项财产物资，确保资产安全完整，合理使用资金，加强财务核算，对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控制和监督，如实反映企业经营状况。

3、会计岗位责任制

(1)努力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和财会会计业务知识，熟练掌握业务技术，当好领导参谋。

(2)及时准确编报财务计划、用款计划，按时报送各种会计报表，做到账表一致，账务一致，日清月结。

(3)坚持贯彻执行财会制度，记账、算账、报账必须做到手续清楚、完善、内容充实，数字准确、账目清楚。

(4)严格执行财务计划，认真执行各项经费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分清资金渠道，合理使用资金，保证完成各项财会工作任务。

(5)认真严格审查费用开支标准，不准公款私借，及时清理往来款项不得开空头支票，杜绝不合理的开支，各项开支需领导批准后才能办理。

妥善保管好会计凭证、账簿，各期会计报表等原始凭证、资料。

(6) 遵守国家财政制度和财经纪律，坚决按会计法办理，不搞不正之风，并敢于向一切违法乱纪行为做斗争，完成好领导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

4、出纳员岗位责任制

(1) 努力学习财务制度，熟悉出纳业务范围。

(2) 严格执行财会制度，现金管理和核定库存现金金额制度，认真记账，妥善保管支票、账簿，做到账目清楚。

(3) 现金收支手续齐全。银行存款余额与账面余额一致。现金账面余额与库存现金相符。每月五日前做出余额调节表。

(4) 严格遵守现金收支规定，不得借用、挪用公款，工作人员借款要经财务领导批准，对借款工作人员及时督促结账。

(5) 按规定签发“空白支票”，对逾期未用的支票要及时收回注销。

(6) 出纳人员收付必须经会计审核后，合法的凭证予以收付，对未经会计审核的拒绝支付，若违反规定而造成的违纪或损失由当事人负责。

(7) 积极完成领导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

(8) 收付款时，认真复查会计凭证及付款单，应保证凭证准确无误。如手续不全或有错误现象应及时退回改正。

(9) 现金收付时要当面点清，金额较大时，一定要有人复核。

(10) 严格遵守现金管理制度，现金要尽量做到日清月结，月结盘库后作现金盘库表。

(11) 负责应收款的追缴，按主管、经理的安排筹集现金。

(12) 负责企业的工资发放、按时发放工资、奖金，并填制有关记账凭证。

(13) 现金日记账所纪录的内容必须同会计凭证相一致，不得随便增加或删除。

(14) 日记账必须连续登记，不得跳行或隔页，不得随便损坏账簿。

(15) 将回收的支票及时送交银行进账；收到银行回单时，及时登记后交给会计做账，如有银行退票，应及时交会计冲账，并重新更换支票。

(16) 支票必须凭领导审批的申请单方能开具。

会计账务处理办法

1. 本公司采用人工核算，处理本公司会计核算工作。

2. 本公司成本核算，运用实际成本核算法。（加权平均法）。

3.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核算。

4. 本公司固定资产核算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5. 会计人员必须按照会计制度的规定设置总账、明细账、日记账和其他各种必要的账簿，不得以单据和表格代替。总账、日记账必须采用订本式，不得以银行对账单或其他代替记账。

6. 会计人员在使用会计科目时，必须按照会计制度的规定，正确设置和使用会计科目，对规定的会计科目名称、编号、核算内容和对应关系，不得任意改变。

7. 所使用的会计科目，应当符合统一编制的会计报表，保证会计报表各项数据来源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财务核算办法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遵守会计制度及《会计法》，以会计核算原则为基础进行账务处理。

1、货币资金：

现金、银行存款日记账应按照业务发生的先后顺序逐笔序时登记。银行存款按银行和存款种类进行明细核算。现金的账面余额必须与库存数相符；银行存款账面余额与银行对账单定期核对，并按月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不得坐支现金。

2、存货：

设置存货明细账，反映存货的购、销、存的金额及数量、单价。存货的购进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进行核算，存货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存货的期末计价，按历史成本计价。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3、往来账项：

往来账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账款。

往来账按实际发生额计价入账，及时与往来单位和个人进行核对，保证账实相符，账账相符，对账工作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4、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发生的金额计价，累计折旧计提方法采用平均年限法。

5、损益类科目

收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的确认和计量进行核算。

成本：按照实际发生的金额采用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费用类：按照费用项目设置明细科目进行核算，正确划分当期及其他期间的费用。严格审核计入费用的

原始票据，杜绝“白条”入账现象。

6、会计人员必须按照会计制度的规定设置总账、明细账、日记账和其他各种必要的账簿，不得以单据和表格代替。总账、日记账必须采用订本式，不得以银行对账单或其他代替记账。

7、会计人员在使用会计科目时，必须按照会计制度的规定，正确设置和使用会计科目，对规定的会计科目名称、编号、核算内容和对应关系，不得任意改变。

8、所使用的会计科目，应当符合统一编制的会计报表，保证会计报

表各项数据来源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保管员岗位职责

1. 严格遵守会计法规、财经纪律。
2. 负责填写（材料需求）申请采购单，注明各项材料的数量及用途，上报领导审批。
3. 严格按照物资购入、领用手续办理出入库业务，健全出入库单、采购人、领物人签字制度。
4. 建立物资保管台账，及时准确地登录物资的购入、领用以及余额。
5. 执行月底部分盘点，季末重点盘点，年终总体盘点制度，对于盘库盈亏情况填表上报并有情况说明。
6. 做好防水、防火、防盗工作。上班后、下班前要检查门锁，杜绝事故的发生。
7.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发票管理制度

1. 按规定用途使用，严禁伪造、买卖、转借、代开发票。
2. 按规定须在发生经营业务时开具发票，未发生经营业务一律不准开具发票。
3. 在开发票时，必须按顺序、经营业务发生时间、逐栏、全部联次一次性如实开具。
4. 在发票联加盖规定的印章，不得涂改、挖补、撕毁、变造和单联填开，填开作废时应整份保存，并注明“作废”字样。
5. 发票应妥善保管，不得丢失，发生发票丢失应予丢失的当日书面报告主管税务机关，并声明作废。
6. 严格遵守法律和主管税务机关的有关规定。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王怡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海特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